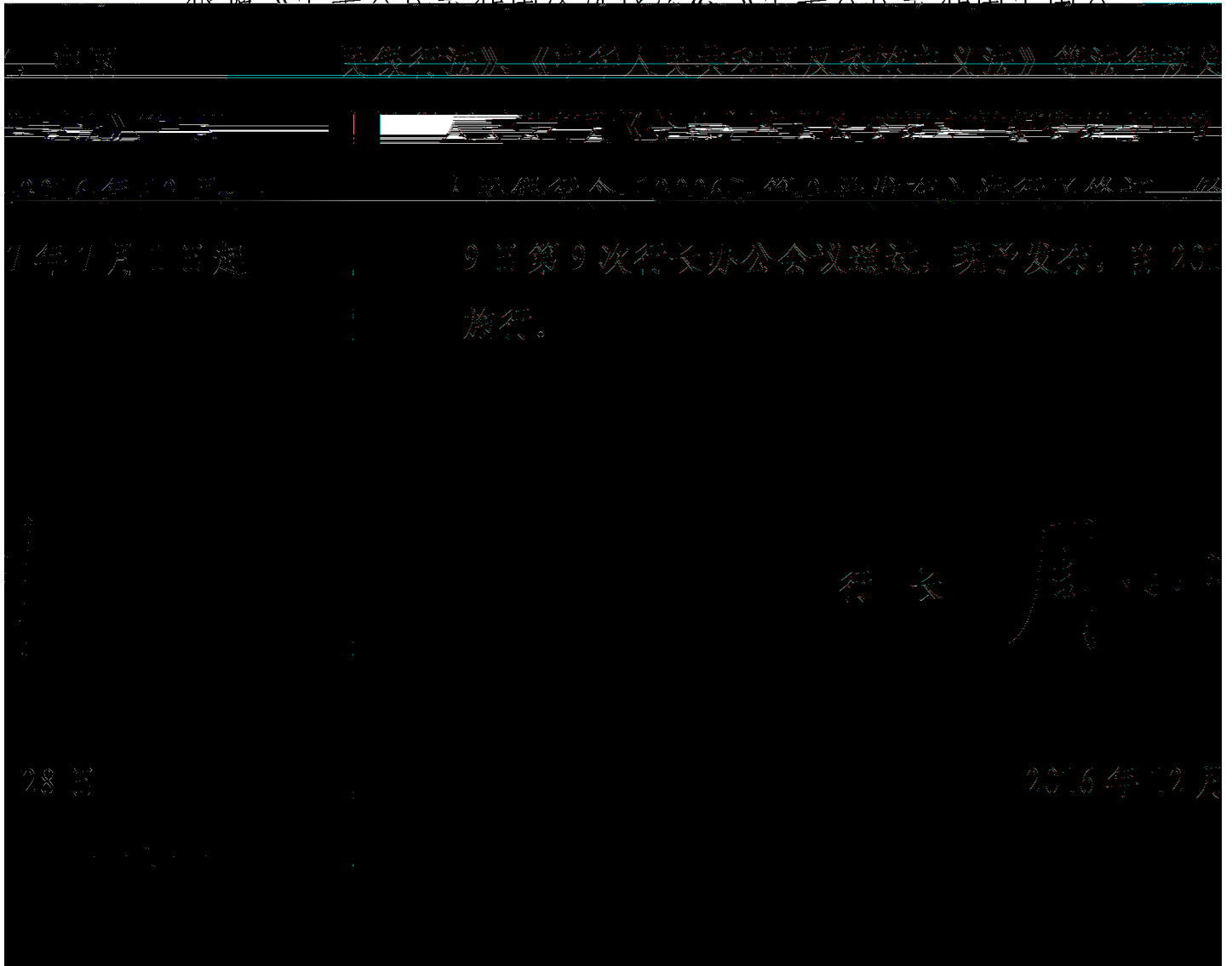


中国人民银行令

(2016) 第 3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



民共和国反洗钱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银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币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制定本令。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令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行长 周小川

2016 年 1 月 1 日

附件

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异议处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银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下列金融机构：

(一) 政策银行、商业银行、农村合作银行、农村信用合作社、村镇银行。

(二) 证券公司、基金公司、基金管理公司、

专业代理公司、

(三) 保险公司、保险资产管理公司、保险经纪公司。

货币经纪公司、

(四) 信托公司、金融资产投资公司、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汽车金融公司、消费金融公司、贷款公司。

资产管理公司、

反洗钱义务机构

(五) 中国人民银行确定并公布的其他履行反洗钱义务的义务机构。

第二章 金融机构应当履行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义务

分析中心报送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接受
分析方法的监督、检查。

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人民银行及其

第二章 大额交易报告

5万元以上(含5万元)的
现金缴存、现金支取、
现金票据兑付等形式的

(一)当日单笔或者累计交易人民币
外币等值2万美元以上(含2万美元)
现金缴存、现金支取、现金汇款、现

易人民币200万元以上(含200万元)、外币等值
(含20万美元)的款项划转。

笔或者累计交
20万美元以

自然人客户银行账户与其他的银行账户发生当日单笔
人民币50万元(含50万元)、外币等值10

(三)自
美元以上(含10万美元)的款项划转。

户发生当日单笔
、外币等值2万

(四)自然人客户银行账户与其他的银行账户
或者累计交易人民币20万元以上(含20万元)
外币等值(含2万美元)的款项划转。

客户为单位，按资金收入或者支出单边累计

累计交易金额以

计算并报告。中国人民银行另有规定的除外。

中国人民银行根据需要可以调整本条第一款规定的大额交易报告标准。

第六条 对同时符合两项以上大额交易标准的交易，金融机构

应当分别提交大额交易报告。

如未发生交易或

第七条 对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大额交易

行为可疑的，金融机构可以不报告：

金融机构

者本金融机构或者部分分支机构存入在另一金融机构开立的同一户名下的另一账户。

活期存款的本金或者本金融机构全部或者部分本息转为在另一金融机构开立的同一户名下的另一账户的定期存款。

和货币的转换
金融机构开立的同一户名下的另一账户的活期存款。

和货币的转换

(二) 自然人实盘外汇买卖交易过程中不同外币币种间的转换。

行政机关、

(三) 交易一方为各级党的机关、国家权力机关、司法机关、军事机关、人民政协机关和人民解放军、武警部队，但不包含其下属的各类企事业单位。

事业单位、

的债券交

(四) 金融机构购买国债、在银行间债券市场进行债券交易。

(五) 金融机构在黄金交易所进行的黄金交易。

金融机构

第三章 可疑交易报告

第十一条 金融机构发现或者有合理理由怀疑客户、客户的

资金或者其他资产、客户的交易或者试图进行的交易与洗钱、恐怖

融资、金融欺诈或者资产价值大小，

除融资等犯罪活动相关的，不论所
应当提交可疑交易报告。

本机构确定的交易监测标准，并定

第十二条 金融机构应当根据

并不限于交易金额的大小、频率、流向、性质等存在异常的情形，

交易的资金来源、金额、频率、流向、性质等存在异常的情形，

应当提交可疑交易报告。

第十三条 金融机构应当根据本机构的洗钱风险评估结果，

洗钱以及融资、恐怖融资、资金转移、金融欺诈、金融诈骗、金融

关、司法机关发有等犯罪情形分析、风险评估、

(二) 公安机

作报告。

犯罪类系统报告和工

的资产规模、地域分布、业务特点、客户群体、

(三) 本机构

系统洗钱风险评估结论。

交易特征，洗钱和

人民银行及其分支机构出具的反洗钱监测报告。

(四) 中国人

人民银行要求关注的其他因素。

(五) 中国人

中国人民银行反洗钱监测分析系统报告，并

第十三条 合

如发生突发事件或者应当关注

根据评估结果完善交易监测标准。

和完善交易监测标准。

的情况的，金融机构应当及时完善

最新交易监测标准洗钱风险的查

第十四条 金融机构应当对

第十五条 金融机构应当根据本机构的洗钱风险评估结果，

的、应业记录分析排除的合理理由，确认为可疑交易的，应业在

可疑交易报告理由中完整记录对客户身份特征、交易特征或行为特征的分析过程。

第二十条 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可疑交易报告

金融机构确认为可疑交易后，及时以电子形式或书面可疑交易报告

报送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

第二十一条 可疑交易报告、大额交易报告、跨境交易报告、金融交易

报告应当分类提交大额交易报告和可疑交易报告。

第二十二条 可疑交易符合下列情形之一，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

自中国反洗钱监测分析中心提交可疑交易报告的同时，以电子形式或书面形式向所在境内中国人民银行或者其分支行报告，并配合反洗钱调查：

(一) 明显涉嫌洗钱、恐怖融资等犯罪活动的；

(二) 严重危害国家安全或者影响社会稳定的；

(三) 与洗钱上游犯罪直接相关，或者有其它重大可疑交易情形，致使金融机构

认为有必要进一步调查的；

名单开展实质监测，有合理理由怀疑客户或者其交易对手、

交易对手或者交易资产与洗钱上游犯罪直接相关，或者有其它重大可疑交易情形，致使金融机构

分析中心提交可疑交易报告的同时，以电子形式或书面形式向所

在境内中国人民银行或者其分支行报告，并配合反洗钱调查的

要求依法采取措施。

(一) 与洗钱上游犯罪直接相关或者涉及恐怖活动组织及恐怖

活动嫌疑的；

活动人员名单

人员名单。

(三) 审查人员履行要求关注的
人员名单。

活动组织及活动人员名单

其他涉嫌活动的组织及

人员名单。金融监管机构应当

准确、准确地采集各业务系统的客户身份信息 and 交易信息，保障

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监测分析的数据需求。

、安全保密的原则

和妥善处理情况

的及时性原则

在反洗钱资金的可疑交易活动，且

的及时性原则

的及时性原则

第二十一条 金融机构应当按照完整准确

定，将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反映交易分析

报告、可疑交易报告、可疑交易监测分析结果、

保存的信息资料涉及

的及时性原则

的及时性原则

第二十一条 金融机构应当按照完整准确

定，将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反映交易分析

报告、可疑交易报告、可疑交易监测分析结果、

保存的信息资料涉及

可疑交易的有关情况予以保密，不得违反反洗

钱

第四章 法律责任

第二十五条 金融机构违反本法第二十一条

规定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

第二十五条予以处罚。

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一

条、第三十一

第六章 附 则

第三十二条 从事汇兑业务和基金销售业

务的金融机构应当参照本法有关规定、

第三十二条 从事汇兑业务和基金销售业

第三十二条 从事汇兑业务和基金销售业

第三十二条 从事汇兑业务和基金销售业

第三十二条 从事汇兑业务和基金销售业

第三十二条 从事汇兑业务和基金销售业

规定开展交易监测分析、报告工作。

《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管理办法》所称的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是指由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建设、运行和维护的，采集、整理、保存、加工和提供信用信息的数据库系统。《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管理办法》所称的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系统是指由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建设、运行和维护的，采集、整理、保存、加工和提供信用信息的数据库系统。《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管理办法》所称的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系统是指由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建设、运行和维护的，采集、整理、保存、加工和提供信用信息的数据库系统。

第二十一条 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管理办法所称的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要素要求（见附件），由中国人民银行另行制定。

第二十八条 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发现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报送的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内容要素不全或者存在错误，应当立即通知报送机构予以补正。报送机构应当在接到补正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补正。

第二十九条 本办法由中国人民银行负责解释。

第三十条 本办法自2011年1月1日起施行。中国人民银行2006年12月13日发布的《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6〕第2号）和2001年6月1日发布的《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1〕第1号）同时废止。

中国人民银行令〔2007〕第1号)同时废

中国人民银行公告

易投资组合的其他规定,与本办法不一致的,

存的大额交易和可疑交

以本办法为准。

~~交易和可疑交易投资组合要素内容~~

~~投;金融资产为大额~~

附

类别	章节	序号	内容
			大额交易报告要素
	第一部分：交易		
	交易信息	1	交易代码
		2	金融交易与客户的关系
		3	交易日期/批号
		4	客户身份证件/证照
		5	客户身份证件/证照
		6	客户身份证件/证照文件号码
		7	客户号
		8	账户类型
	第二部分：交易	9	交易
	交易信息	10	银行卡类型
		11	银行卡号码
		12	客户开立（或私）或行号（或公）
		13	客户联系方式
		14	客户国籍
		15	客户开户日期
文件类型			

	16	大额交易特征代码
	17	代办人姓名
	18	代办人身份证件/证明文件类型
	19	代办人身份证件/证明文件号码
	20	代办人国籍

21 交易金额

22 交易发生地

23 交易标识码

24 收付款方行别号类型

25 收付款方行别号

26 交易方式

27 涉外收支交易分类与代码

28 资金收付标志

29 资金用途

30 币种

31 交易金额

32 对方金融机构名称

33 对方金融机构代码类型

34 对方金融机构代码

35 对方金融机构行政区域代码

36 交易对手姓名/名称

39 交易对手账户类型

40 交易对手账号

41 非柜台交易方式

42 非柜台交易方式的设备代码

43 银行与支付机构之间的业务交易编码

44 业务信息备注1

45 交易信息备注2

业务标准

支付机构支付业务接口规范

交易类型
关系
长
/业务文件类型
/业务文件号码
(天私)或行总(天公)
方式

第一部分：支付机构信息	1 报文方式编码
	2 网点代码
	3 柜台交易与客户端
	4 交易主体姓名/名称
	5 交易主体身份证件
第二部分：支付机构信息	6 交易主体身份证件
	7 证件类型
	8 交易主体职业
	9 交易主体关系

	10	可疑主体法定代表人姓名
	11	可疑主体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类型

12 可疑主体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号码

可疑主体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证件类型	12	可疑主体法定代表人
可疑主体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证件类型	13	可疑主体法定代表人
	14	可疑主体名称
	15	投资紧急程度
	16	投资次数标志
	17	投资方向
可疑主体	第三部分：投	18 可疑交易投资信息
交易情况	台基本信息	19 资金交易及客户行
		20 焦点分析
		21 疑似涉罪关系
		22 可疑交易特征代码
		23 客户姓名/名称
证件类型		24 客户身份证件/证件
证件类型	第四部分：交	25 客户身份证件/证件
	易信息	26 客户类型
		27 客户开户设置
		28 客户账户设置

31	账号
32	银行卡类型
33	银行卡号码
34	代办人姓名
35	代办人身份证件/证明文件类型
36	代办人身份证件/证明文件号码
37	代办人国籍
38	交易时间
39	交易发生地
40	业务标识号
41	收付款方匹配号类型
42	收付款方匹配号
43	交易方式
44	涉外收支交易分类与代码
45	资金收付标志
46	资金来源和用途
47	币种
48	交易金额
49	对方金融机构网点名称
50	对方金融机构网点代码类型
51	对方金融机构网点代码

	52	对方金融机构网点行政区划代码
	53	交易对手姓名/名称
	54	交易对手身份证件/证明文件类型
	55	交易对手身份证件/证明文件号码

交易对手类型	56	交易对手类型
交易对手编号	57	交易对手编号
交易方式	58	非柜台交易
交易对手机构代码	59	非柜台交易

- 60 银行与支付机构之间的业务交易代码
- 61 交易信息备注1
- 62 交易信息备注2

附录 2 支付机构与银行间交易报文要素对照表

报文	序号	要素名称
第一部分：接收方机构信息	1	接收方机构代码
	2	接收方机构名称
第二部分：交易对手信息	3	交易对手姓名/名称
	4	交易对手身份证件/证明文件类型
	5	交易对手身份证件/证明文件号码
	6	交易对手证券/基金/期货账号
	7	资金账户号码

	8	结算账户号码
	9	结算账户开户行名称
	10	账户总资产
	11	可疑主体职业（对私）或行业（对公）
	12	可疑主体联系方式
	13	可疑主体法定代表人姓名
	14	可疑主体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类型

15 可疑主体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号码

16 可疑主体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名称

17 可疑主体控股子公司名称或实际控制人身份证件号码

18 可疑主体国籍

19 可疑主体开户发展

20 可疑主体账户发展

21 投资紧急程度

22 投资次数标志

23 投资方向

第三部分：投

24 可疑交易投资能发展

资金本信息

25 资金交易及账户行为情况

26 疑点分析

27 疑似涉罪类型

	29	可疑交易特征代码
第四部分：交易信息	30	客户姓名/名称
	31	客户身份证件/证明文件类型
	32	客户身份证件/证明文件号码
	33	交易时间
	34	业务标识号
	35	非柜台交易方式
	36	非柜台交易方式的设备代码
	37	交易种类
	38	合同编号
	39	流水号
	40	交易品种代码

41 成交价格

42 成交日期

43 资金账户编号

44 资金划转方式

45 币种

46 交易金额

47 交易信息备注1

48 交易信息备注2

保险业金融机构可疑交易报告主要内容列表

序号	内容	页码
1	可疑交易报告	1
2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2
3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3
4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4
5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5
6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6
7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7
8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8
9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9
10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10
11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11
12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12
13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13
14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14
15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15
16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16
17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17
18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18
19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19
20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20
21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21
22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22
23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23
24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24
25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25
26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26
27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27
28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28
29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29
30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30
31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31
32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32
33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33
34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34
35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35
36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36
37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37
38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38
39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39
40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40
41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41
42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42
43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43
44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44
45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45
46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46
47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47
48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48
49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49
50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50
51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51
52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52
53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53
54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54
55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55
56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56
57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57
58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58
59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59
60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60
61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61
62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62
63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63
64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64
65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65
66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66
67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67
68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68
69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69
70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70
71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71
72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72
73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73
74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74
75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75
76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76
77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77
78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78
79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79
80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80
81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81
82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82
83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83
84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84
85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85
86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86
87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87
88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88
89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89
90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90
91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91
92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92
93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93
94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94
95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95
96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96
97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97
98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98
99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99
100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100

第三部分：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 15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 16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 17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 18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 19 可疑交易报告要素

	20	疑点分析
	21	疑似涉罪类型
	22	可疑交易特征代码

23 保险合同号

24 保险种类

25 保险名称

26 保险金额

27 投保人名称/姓名

28 投保人身份证件/证件类型类属

29 投保人身份证件/证件类型号码

30 投保人关系

投保人、水

31 受益人、水

投保人身份证件/证件类型类属

易信惠

32

投保人身份证件/证件类型号码

33

投保人与被保险人的关系

34

受益人名称/姓名

35

受益人身份证件/证件类型类属

36

受益人身份证件/证件类型号码

37

保险保额

38

保险金额

39

保险费

40

	41	缴费方式
	42	保险合同其他信息
	43	交易时间
	44	交易发生地
	45	交易类型
	46	币种
	47	交易金额
	48	资金进出方向
	49	资金进出方式
	50	资金账户开户行
	51	银行转账资金账号
	52	交易信息备注1
	53	交易信息备注2

通用可疑交易报告要素内容列表

部分	编号	字段内容
第一部分：报 告机构信息	1	报告机构编码
	2	网点代码

3 报告机构行业类型

第二部分：可
疑主体信息

4 可疑主体姓名/名称

5 可疑主体报告类型

	27	
	28	1
	29	2